

2006司法考试民法要点概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  
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1/2021\\_2022\\_2006\\_E5\\_8F\\_B8\\_E6\\_B3\\_95\\_c36\\_51320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/2021_2022_2006_E5_8F_B8_E6_B3_95_c36_51320.htm) 一门学科，必有它的重点，一种考试，必然围绕重点出题。这是规律使然，规律具有强制性。尽管某一年的考试对重点可能有所偏离，但必然的趋势是回归。考生还是要坚持“重者恒重”的复习思路。第一章民法概述重要者有“七权”。其一，支配权，物权、人身权、知识产权是支配权；其二，请求权，包括债权请求权和物权请求权；其三，抗辩权，是针对请求权的拒绝权；其四，形成权，是按照一方的意思表示，就形成(发生、变更或者消灭)法律关系的权利。意思表示有明示和默示，当事人亦可以默示的方式行使形成权；其五，绝对权，人身权、物权、知识产权是绝对权，此“绝对”的含义，是对抗一切人，故绝对权又称为对世权；其六，相对权，债权是相对权，债权的请求对象是特定的相对人，因此相对权又称为对人权；其七，自力救济权，依靠自己的力量保护自己的利益的民事权利。按照承担责任的主体，分为单独责任和共同责任。共同责任又分为按份责任与连带责任。连带责任，如保证人的连带责任、物上保证人的连带责任、共同侵权人的连带责任、合伙人的连带责任等。归责原则，是在确认民事责任归属时所依据的法律原则。包括过错责任原则(含过错推定)、无过错责任原则和公平原则。第二章自然人 清水出芙蓉，对镜不梳妆 自然人。权利能力实际不是能力，是人立于天地之间的主体资格。自然人的权利能力始于出生，终于死亡。其特点是纵横平等。行为能力是以自己的意志参加法律关系的能力。行

为能力分为三类，其中限制行为能力人实施的行为最为重要。浩淼的空间之中，自然人须有单一的住所作为中心。住所的确定有主、客观要件：久居之意思、久居之地域。“一年”为久居。在医院里住了10年，可没有久居之意思。父母为当然监护人，不能因离异而免。其他近亲属，甚至法人也可登堂入室为监护人。近亲属的范围包括三类：第一顺序继承人，第二顺序继承人，代位继承人。监护人不能把被监护人的财产送往灾区。被监护人满18周岁以后，监护人的追认权和拒绝追认权就自动消失，但监护人仍可能就被监护人的行为承担民事责任。宣告死亡与宣告失踪有所区别：条件不同、程序不同、效力不同。人鬼情未了，被宣告死亡的人又回来了，财产应当返还，夫人自动回归，但如果再嫁则覆水不收。望穿秋水，被收养的子女一般不能把家还。宣告失踪的意义在于：财产代管，用于清偿；起诉离婚，必然胜诉。个体工商户与和农村承包经营户，家庭经营的，以家庭财产承担责任。对个人合伙考点的概括是：入伙难；事实伙；财共有；责连带；入亦然；退亦然；表见代；诉共同。第三章法人法人对外独立承担责任，但有揭开公司面纱之制度。社团法人与财团法人不同：社团法人有意思机关；财团法人没有意思机关；设立社团法人，必是生前行为；设立财团法人，可为死因行为。法人与法人机关不同：法人机关没有独立人格，犹如大脑四肢不是人；分支机构不是法人机关；有的行为分支机构可为，有的行为分支机构不可为。第四章物与有价证券主物与从物是两个物；未分离的“孳息”，不是孳息；有价证券代表财产；货币占有与所有同一。第五章民事法律行为单方法律行为如遗嘱；双方行为如赠与；共同行为如

合伙。单纯的沉默构成意思表示须法律专设规定(6个)。条件的特征有六性：意定性、未来性、或然性、合法性和特定目的性。条件的类型有两种：生效条件与解除条件；否定条件与肯定条件。控制行为效力有三种模式：其一，无效，是确定无效(有2个例外)。其二，可撤销是有效行为，但承受不利后果的一方有变更权、撤销权。变更具有优先的效力，变更权与撤销权是形成权。其三，凡是有可能被追认的，均属效力未定。效力未定涉及的权利有追认权、拒绝追认权、催告权和善意相对人的撤销权。效力未定行为未被追认和行为被撤销，其财产后果的民事处理方法与无效相同。无效与被撤销的行为中，解决争议的条款可以傲然独存。部分无效有：定金超高、租期超长、利率超标、流押条款、流质条款、显失公平格式免责条款、遗嘱处分他人财产的条款、遗嘱被篡改的条款、改变诉讼时效的条款等。

第六章 代理人的能力和精力有限，不能事必躬亲，于是产生了代理制度。代理人所代理实施的行为，是法律行为，事实行为不能代理，如能代理签订合同，不能代理送信。当事人必须亲为的行为，不能代理。代理人有时需要转委托他人(复代理人)完成事务。甲委托乙到丙处买房子，乙必须获得授权，否则丙不认账。这里面有两个法律行为：甲和乙之间的委托合同是双方法律行为；甲对乙的授权是单方法律行为(单独行为。委托是委托授权的基础关系。代理中有无权代理，无权代理涉及追认权、拒绝追认权、催告权和善意相对人的撤销权。广义的无权代理中有一朵带刺的花表见代理。与表见代理类似的制度是表见代表。表见家族中，还有动产善意取得(表见所有权)。表见制度反映了民法的一个价值追求：交易安全。

第七章 诉讼

时效与期间 诉讼时效可中断、中止、延长(展期)，因而称为可变期间；除斥期间不能中断、终止和延长，因而称为不变期间；诉讼时效限制请求权；除斥期间限制形成权(有一个例外，保证期间限制请求权)；超过诉讼时效，当事人丧失了胜诉权；超过除斥期间；一切化为云烟；超过诉讼时效，义务人签字，视为对债务的重新确认(黑签)；超过除斥期间，义务人签字，签了也白签(白签)。

### 第八章 物权概述

物权是财产权，物权是支配权，物权是绝对权，物权是对世权。物权法定包括种类强制和内容强制。物权变动的原则，有公示原则和公信原则。物权的取得，有原始取得和传来取得。物权行为理论，可能成为考察理论基础知识的试金石。交付分为现实交付和观念交付。观念交付共有三个儿子：简易交付、占有改定和指示交付。三子之中，简易交付是宠儿。

### 第九章 所有权

所有权是典型的物权，是惟一的自物权、是最完全物权，有弹力性。“此恨绵绵无绝期”，说的是所有权的永久性。相邻权不同于地役权。相邻权是自物权的扩张；地役权则属于他物权；相邻权由法律直接规定；地役权由当事人约定，但登记才产生物权效力。区分所有，是对“一物一权”的挑战。善意取得为“六要”：一要无处分权人占有委托物；二要无处分权人以自己的名义(区别于无权代理)；三要交付；四要受让人善意；五要有偿；六要动产。抛弃一台电脑是法律行为，捡到这台电脑却是事实行为。遗失物、埋藏物归谁是常识，添附则更具理论价值。

### 第十章 共有

共有“一物一权”。所有权分为单独所有权和共有所有权。按份共有与共同共有不能区分时，那就是共同共有。夫妻共有财产、家庭共有财产、合伙财产、尚未分割的遗产为共同共有的财产。对共

有财产，有处分行为、改良行为和保存行为。处分行为，须全体同意(有一个例外)；改良行为，须过半数；保存行为，独自为之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